

厦门市《燃生物质成型燃料工业锅炉能效限定值》地方标准成功发布实施

随着生物质锅炉数量的不断递增以及低效率低负荷运行的现状，制定燃生物质成型燃料工业锅炉能效限定值地方标准意义重大。为此，以厦门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院主导，福建省锅炉压力容器检验研究院和福建省节能监察监测中心共同参与并成立标准起草组。

标准起草组对福建省生物质的生产单位及锅炉生产及使用单位进行充分调研，并进行大量能效测试，结合国内的相关标准制定符合福建省实际状况的标准。2016年6月8日，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在厦门组织召开了《燃生物质工业锅炉能效限定值》地方标准审定会，福州大学、集美大学、福建工程学院、福建省环境科学研究院、厦门市节能监察中心等单位的专家参加了会议。与会人员在听取标准起草组有关编制说明、试验验证，征求意见等情况介绍的基础上，对标准送审稿进行讨论、审定，认为该标准制定依据充分，内容完整，为燃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工业锅炉的定型产品热效率测试和运行工况热效率测试结果提供了判定依据，具有较强的科学性、先进性，填补了国内空白，有利于推进我省的节能减排。审定组一致同意《燃生物质成型燃料工业锅炉能效限定值》通过审定。

2016年7月8日福建省标准化处对市特检院提交的标准报批材料进行严格审核，并获得通过颁布实施。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96296.html>